2023年集贤县财政决算

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财政决算报告

第二部分　2023 年集贤县财政决算

2.1　2023 年集贤县财政收支决算总表

2.2　2023 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2.3　2023 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4　2023 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2.5　2023 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2.6　2023 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分类）

2.7　2023 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2.7.1　2023 年集贤县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2.8　2023 年集贤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表

2.9　2023 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2.10　2023 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2.11　2023 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2.12　2023 年集贤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2.13　2023 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2.14　2023 年集贤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表

2.15　2023 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2.16　2023 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2.17　2023 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2.18　2023 年集贤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2.19　2023 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2.20　2023 年集贤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2.21　2023 年集贤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2.22　2023 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分地区）

2.23　2023 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表（分地区）

2.24　2023 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表（分地区）

2.25　2023 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情况表（分地区）

2.26　2023 年集贤县本级“三公” 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集贤县决算公开有关情况的说明

3.1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3.2　关于 2023 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

3.3　关于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3.4　关于 2023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3.5　2023 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第一部分 2023 年集贤县财政决算报告

2023 年财政部门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在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下，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推进“收、支、管、防”各项工作，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重点支出保障有力，债务风险逐步化解，财政运行稳中向好，“六稳”“六保”各项任务有效落实。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76,195 万元，同比增收 126,230 万元，增长 36.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368 万元，同比增长 19.7%；上级补助收入 325,93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4,422 万元；调入资金 55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4,91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76,195 万元，同比增支 126,230 万元，增长 36.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7,473 万元；上解支出 8,04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402 万元；年终结余 116,12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1,15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5,771 万元，减收 38,452 万元，同比下降 45.7%，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2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75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55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5,184 万元。全县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45,771万元，减支38,452万元，同比下降45.7%，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5,092万元；调出资金557万元；年终结余19,372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75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338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89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21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21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1,338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68万元，年终结余370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35,987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8,70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27,284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34,581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8,15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6,430万元。社保基金当年结余1,40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0,40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决算数较12月末预算执行数增加110万元，带动年末滚存结余增加110万元。

五、地方政府法定债务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3全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01,091万元，比上年末增加53,081万元，增长15.3%，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61,184万元，比上年末增加28,703万

元，增长 12.3%；专项债务限额 139,907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24,378 万元，增长 21.1%。

（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3 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00,580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58,010 万元，增长 16.9%，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60,722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33,576 万元，增长 14.8%；专项债务余额 139,858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24,434 万元，增长 21.2%。

（三）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情况。2023 年省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 80,094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54,971 万元(一般债券 30,527 万元，专项债券 24,444 万元)，再融资债券 25,123 万元，主要用于公路建设、水利工程、城镇老旧管网改造、教育文旅卫生等社会事业项目。

（四）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3 年按照偿债计划，我县全年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20,768 万元,专项债券本金 75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1,71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支出 7,974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3,739 万元。

2023 年我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全年预算收支平衡，有效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政府债务结构性风险仍然存在，YX 债务风险防控压力增大，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性、有效性等问题有待提高。我们将深入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县人大批准的预算，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

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不断提高改革创新意识和财政政策效能，全力做好“生财、聚财、理财”文章，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

第二部分　2023年集贤县财政决算报表

2.1 2023年集贤县财政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2决算数	2023决算数	比上年（同比）+-%
集贤县收入合计	**53,886**	**60,544**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088	50,368	**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798	9,280	**-0.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896	**#DIV/0!**
集贤县支出合计	**356,780**	**353,533**	**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5,650	327,473	**0.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700	25,092	**-0.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30	968	**1.3**

注：本表未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2.2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 算 数	预算科目	决 算 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36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7,473**
上级补助收入	**325,938**	上解上级支出	**8,041**
返还性收入	**9,064**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391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14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40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8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031		
其他返还性收入	9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09,297**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54,87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3,791		
结算补助收入	14,937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0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8,825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9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5,436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0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2,25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2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9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9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526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804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8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0,621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2.2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 算 数	预算科目	决 算 数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58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20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28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244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577**		
一般公共服务	34		
国防	0		
公共安全	16		
教育	0		
科学技术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		
社会保障和就业	0		
卫生健康	93		
节能环保	784		
城乡社区	0		
农林水	3,882		
交通运输	0		
资源勘探信息等	636		
商业服务业等	0		
金融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0		
住房保障	2,132		
粮油物资储备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		
其他收入	0		
下级上解收入	**0**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0**		
上年结余	**44,422**	**补充预算周转金**	**0**
调入资金	**557**	**调出资金**	**0**

2.2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 算 数	预算科目	决 算 数
债务转贷收入	54,910	债务还本支出	21,153
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0	国债转贷资金结余	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402
		年终结余	116,126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116,126
		净结余	0
收 入 总 计	476,195	支 出 总 计	476,195

2.3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比上年（同比）+-%
一、税收收入	**22,642**	**20,703**	**20,703**	**1.0**	**0.0**
增值税	4,412	2,893	2,893	1.0	-0.3
企业所得税	2,391	3,891	3,891	1.0	0.8
个人所得税	746	535	535	1.0	-0.2
资源税	774	481	481	1.0	-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	700	700	1.0	0.3
房产税	2,542	2,096	2,096	1.0	-0.1
印花税	701	1,037	1,037	1.0	0.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69	1,060	1,060	1.0	0.0
土地增值税	616	619	619	1.0	0.1
车船税	1,144	1,204	1,204	1.0	0.2
耕地占用税	5,357	3,547	3,547	1.0	-0.3
契税	1,671	2,454	2,454	1.0	0.6
烟叶税	257	289	289	1.0	0.2
环境保护税	83	44	44	1.0	-0.4
其他税收收入	188	-147	-147	1.0	-1.9
二、非税收入	**23,655**	**29,665**	**29,665**	**1.0**	**0.4**
专项收入	3,079	2,690	2,690	1.0	-0.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74	2,781	2,781	1.0	-0.3
罚没收入	4,307	3,162	3,162	1.0	#DIV/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DIV/0!	-1.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3,427	20,982	20,982	1.0	326.8
其他收入	68	50	50	1.0	#REF!
本年收入合计	**46,297**	**50,368**	**50,368**	**1.0**	**0.2**

2.4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比上年（同比）+-%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07	24,059	23,940	1.0	0.1
二、外交支出	0	0	0	#DIV/0!	#DIV/0!
三、国防支出	75	120	120	1.0	5.3
四、公共安全支出	8,779	10,636	10,231	1.0	0.0
五、教育支出	36,880	36,875	35,387	1.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169	169	1.0	5.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9	3,052	2,818	0.9	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19	75,335	74,709	1.0	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957	24,316	22,527	0.9	0.3
十、节能环保支出	7,996	16,467	7,105	0.4	-0.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160	11,599	11,223	1.0	-0.1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057	159,965	76,600	0.5	0.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9,472	31,816	20,722	0.7	1.8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27	1,266	770	0.6	-0.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5	176	176	1.0	0.2
十六、金融支出	8	14	14	1.0	-0.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DIV/0!	#DIV/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67	4,140	1,820	0.4	-0.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744	31,031	28,828	0.9	1.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164	3,200	951	0.3	0.5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1	1,189	1,189	1.0	-0.1
二十二、预备费	1,500	0	0	#DIV/0!	#DIV/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38	0	0	#DIV/0!	#DIV/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7,877	8,126	8,126	1.0	0.1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8	48	1.0	0.1
本年支出合计	**253,211**	**443,599**	**327,473**	**0.7**	**0.1**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7,4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40**
20101	**人大事务**	**560**
2010101	行政运行	43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
2010103	机关服务	0
2010104	人大会议	28
2010105	人大立法	0
2010106	人大监督	3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0
2010108	代表工作	25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
2010150	事业运行	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
20102	**政协事务**	**354**
2010201	行政运行	329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2010203	机关服务	0
2010204	政协会议	8
2010205	委员视察	6
2010206	参政议政	7
2010250	事业运行	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50**
2010301	行政运行	6,52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3
2010303	机关服务	445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0
2010308	信访事务	0
2010309	参事事务	47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1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60**
2010401	行政运行	333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2010403	机关服务	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0
2010408	物价管理	0
2010450	事业运行	11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0**
2010501	行政运行	141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
2010504	信息事务	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3
2010506	统计管理	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0
2010550	事业运行	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0
20106	**财政事务**	**2,864**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10601	行政运行	54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
2010603	机关服务	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0
2010650	事业运行	61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62
20107	**税收事务**	**950**
2010701	行政运行	73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0
2010710	税收业务	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0
20108	**审计事务**	**375**
2010801	行政运行	278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
2010803	机关服务	11
2010804	审计业务	0
2010805	审计管理	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0
2010850	事业运行	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0
20109	**海关事务**	**0**
2010901	行政运行	0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10905	缉私办案	0
20113	**商贸事务**	**1,504**
2011301	行政运行	53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
2011303	机关服务	0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0
2011305	国际经济合作	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0
2011308	招商引资	351
2011350	事业运行	7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5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0**
2011401	行政运行	0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0
2011450	事业运行	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
20123	**民族事务**	**3**
2012301	行政运行	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2012303	机关服务	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0
2012350	事业运行	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
20126	**档案事务**	**155**
2012601	行政运行	121
2012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12603	机关服务	0
2012604	档案馆	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13**
2012901	行政运行	26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
2012903	机关服务	0
2012906	工会事务	0
2012950	事业运行	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10**
2013801	行政运行	1,89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
2013803	机关服务	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0
2013810	质量基础	0
2013812	药品事务	3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0
2013850	事业运行	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0**
203	**国防支出**	**12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3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款)**	**0**
20402	**公安**	**9,552**
20404	**检察**	**0**
20405	**法院**	**59**
20406	**司法**	**589**
205	**教育支出**	**35,38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29**
2050101	行政运行	501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
2050103	机关服务	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0
20502	**普通教育**	**32,377**
2050201	学前教育	1,051
2050202	小学教育	14,816
2050203	初中教育	10,940
2050204	高中教育	5,570
2050205	高等教育	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
20503	**职业教育**	**1,148**
2050301	初等职业教育	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148
2050303	技校教育	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0
20504	**成人教育**	**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0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176**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76
2050599	其他广播电视教育支出	0
20507	**特殊教育**	**45**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5
2050702	工读学校教育	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12**
2050801	教师进修	628
2050802	干部教育	184
2050803	培训支出	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0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款)**	**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项)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9**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9**
2060101	行政运行	29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60103	机关服务	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0
20602	**基础研究**	**0**
2060201	机构运行	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0
2060205	重大科学工程	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0
20603	**应用研究**	**0**
2060301	机构运行	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0
2060304	专项科研试制	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0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0**
2060401	机构运行	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0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0**
2060501	机构运行	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0
20606	**社会科学**	**0**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
2060701	机构运行	0
2060702	科普活动	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0
2060705	科技馆站	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140**
2069901	科技奖励	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1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1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19**
2070101	行政运行	206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
2070103	机关服务	0
2070104	图书馆	12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0
2070108	文化活动	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8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80
2070113	旅游宣传	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02
20702	**文物**	**20**
2070201	行政运行	0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70203	机关服务	0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070205	博物馆	20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0
20703	**体育**	**34**
2070301	行政运行	0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0
2070305	体育竞赛	0
2070306	体育训练	0
2070307	体育场馆	34
2070308	群众体育	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90**
2070601	行政运行	0
207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70604	新闻通讯	0
2070605	出版发行	0
2070607	电影	85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5
20708	**广播电视**	**520**
2070801	行政运行	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70803	机关服务	0
2070806	监测监管	0
2070807	传输发射	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2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335**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1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0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53**
2080101	行政运行	1,02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
2080103	机关服务	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71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0
2080150	事业运行	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7**
2080201	行政运行	221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80203	机关服务	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2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711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0**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0
2080602	厂办大集体改革补助	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0
20807	**就业补助**	**1,91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2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87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34
20807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56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1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
20808	**抚恤**	**1,446**
2080801	死亡抚恤	65
2080802	伤残抚恤	25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67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93
2080807	光荣院	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4
20809	**退役安置**	**23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6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0
20810	**社会福利**	**627**
2081001	儿童福利	49
2081002	老年福利	485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81003	康复辅具	0
2081004	殡葬	4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9
2081006	养老服务	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84**
2081101	行政运行	76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81103	机关服务	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0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5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9
20816	**红十字事业**	**0**
2081601	行政运行	0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393**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4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445
20820	**临时救助**	**2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7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7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86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0,556**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5,617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39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8**
2082801	行政运行	24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
2082803	机关服务	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
2082805	军供保障	7
2082850	事业运行	8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9**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67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6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2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95**
2100101	行政运行	187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2100103	机关服务	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0
21002	**公立医院**	**3,577**
2100201	综合医院	2,907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7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0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0
2100207	儿童医院	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0
2100210	行业医院	0
2100212	康复医院	0
2100213	优抚医院	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3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8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14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
21004	**公共卫生**	**5,43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6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8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33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7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67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
21006	**中医药**	**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66**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15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5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0
21013	**医疗救助**	**2,86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86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8**
2101501	行政运行	21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
2101503	机关服务	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0
2101550	事业运行	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	**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10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
2110101	行政运行	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10103	机关服务	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0
21103	**污染防治**	**5,237**
2110301	大气	139
2110302	水体	2,327
2110303	噪声	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0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0
2110307	土壤	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7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23**
2110401	生态保护	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23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040**
2110501	森林管护	327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0
2110507	停伐补助	713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0**
2110602	退耕现金	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款)**	**51**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项)	51
21111	**污染减排**	**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0
21112	**可再生能源(款)**	**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项)	0
21113	**循环经济(款)**	**0**
2111301	循环经济(项)	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0**
2111450	事业运行	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54**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2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15**
2120101	行政运行	91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
2120103	机关服务	0
2120104	城管执法	29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6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0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5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4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4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3,6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3,62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	**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35
213	**农林水支出**	**76,600**
21301	**农业农村**	**35,230**
2130101	行政运行	58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30103	机关服务	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5
2130105	农垦运行	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1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0
2130110	执法监管	518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0
2130119	防灾救灾	697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5,95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616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3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0,028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0
2130148	渔业发展	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0
2130153	农田建设	2,43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72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62**
2130201	行政运行	4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2130203	机关服务	0
2130204	事业机构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11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0
2130212	湿地保护	68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0
2130217	防沙治沙	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0
2130223	信息管理	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30236	草原管理	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2
21303	**水利**	**9,828**
2130301	行政运行	24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
2130303	机关服务	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5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45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8
2130310	水土保持	51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51
2130312	水质监测	0
2130313	水文测报	89
2130314	防汛	594
2130315	抗旱	0
2130316	农村水利	867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022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03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0
2130333	信息管理	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57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389**
2130501	行政运行	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
2130505	生产发展	2,248
2130506	社会发展	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0
2130550	事业运行	7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67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79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08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0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806**
2130801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746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60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15,206**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15,20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8**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0,722**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187**
2140101	行政运行	92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
2140103	机关服务	0
2140104	公路建设	9,946
2140106	公路养护	1,115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0
2140111	公路还贷专项	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156
2140123	航道维护	0
2140128	救助打捞	0
2140131	海事管理	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0
2140138	口岸建设	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
21402	**铁路运输**	**1,166**
2140201	行政运行	0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40203	机关服务	0
2140204	铁路路网建设	0
2140205	铁路还贷专项	0
2140206	铁路安全	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166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0**
21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40304	机场建设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40306	民航还贷专项支出	0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0
2140308	民航专项运输	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0
21405	**邮政业支出**	**0**
2140504	行业监管	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487**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5,487
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	**882**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8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7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0**
2150101	行政运行	0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50104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0
2150107	有色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0
21502	**制造业**	**0**
2150201	行政运行	0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50209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0
2150210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0
2150212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5021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0
21503	**建筑业**	**0**
2150301	行政运行	0
215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770**
2150501	行政运行	402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
2150503	机关服务	0
2150505	战备应急	0
2150507	专用通信	0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0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0
2150517	产业发展	320
2150550	事业运行	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0**
2150701	行政运行	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50703	机关服务	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0**
2150801	行政运行	0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	**0**
2159906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76**
2160201	行政运行	128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
2160216	食品流通安全补贴	0
2160219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0
2160250	事业运行	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0**
2160601	行政运行	0
216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60603	机关服务	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0**
2169901	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	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0
217	**金融支出**	**14**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4**
2170101	行政运行	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170150	事业运行	0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14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0**
2170205	金融稽查与案件处理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款)**	**0**
2179902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项)	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0**
21999	**其他支出**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2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20**
2200101	行政运行	1,436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
2200103	机关服务	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0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0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0
2200150	事业运行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2005	**气象事务**	**88**
2200501	行政运行	0
220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0
2200506	气象探测	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0
2200509	气象服务	88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0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0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	**12**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2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590**
2210101	廉租住房	16
2210102	沉陷区治理	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8,62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3,752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52
2210202	提租补贴	8
2210203	购房补贴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78**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7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51**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951**
2220101	行政运行	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220103	机关服务	0
2220104	财务和审计支出	0
2220105	信息统计	0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0
2220118	粮油市场调控专项资金	0
2220119	设施建设	0
2220150	事业运行	13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821
22203	**能源储备**	**0**
2220399	其他能源储备支出	0
22204	**粮油储备**	**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0
2220402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0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0**
2220504	化肥储备	0
2220505	农药储备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220509	食盐储备	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0
22205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8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10**
2240101	行政运行	445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
2240103	机关服务	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
2240108	应急救援	16
2240109	应急管理	0
2240150	事业运行	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364**
2240201	行政运行	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
2240203	机关服务	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2
22404	**矿山安全**	**215**
2240401	行政运行	102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
2240403	机关服务	0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0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0
2240450	事业运行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240499	其他矿山安全支出	0
22405	**地震事务**	**0**
2240501	行政运行	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2240504	地震监测	0
2240508	地震环境探察	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	**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0
229	**其他支出（类）**	**0**
22999	**其他支出（款）**	**0**
2299999	其他支出（项）	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8126**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8126**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8097
23203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0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29
232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0

2.5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8**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8**

2.6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为预算数的%
合计	**97,557**	**99,876**	**1.0**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3,742**	**32,691**	1.0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058	22,134	1.0
社会保障缴费	6,561	4,917	0.7
住房公积金	2,467	2,382	1.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56	3,258	1.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9**	**2,801**	**0.8**
办公经费	2,753	2,283	0.8
会议费	0	0	#DIV/0!
培训费	2	1	0.5
专用材料购置费	8	8	1.0
委托业务费	133	112	0.8
公务接待费	0	0	#DIV/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DIV/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	156	0.9
维修(护)费	56	36	0.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	205	1.2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	0	**#DIV/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0	#DIV/0!
基础设施建设	0	0	#DIV/0!
公务用车购置	0	0	#DIV/0!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	0	#DIV/0!
设备购置	0	0	#DIV/0!
大型修缮	0	0	#DIV/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DIV/0!

2.6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为预算数的%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	0	**#DIV/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0	#DIV/0!
基础设施建设	0	0	#DIV/0!
公务用车购置	0	0	#DIV/0!
设备购置	0	0	#DIV/0!
大型修缮	0	0	#DIV/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DIV/0!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9,283**	48,417	**1.0**
工资福利支出	47,001	47,302	1.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2	1,115	0.5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0	#DIV/0!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0	**#DIV/0!**
资本性支出(一)	0	0	#DIV/0!
资本性支出(二)	0	0	#DIV/0!
对企业补助	0	0	#DIV/0!
费用补贴	0	0	#DIV/0!
利息补贴	0	0	#DIV/0!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0	#DIV/0!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0	**#DIV/0!**
资本性支出(一)	0	0	#DIV/0!
资本性支出(二)	0	0	#DIV/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33**	15,967	**1.4**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3	5,517	13.0
助学金	0	6	#DIV/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DIV/0!

2.6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为预算数的%
离退休费	10,470	9,953	1.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40	491	1.4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0	**#DIV/0!**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0	#DIV/0!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0	#DIV/0!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	0	#DIV/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0	**#DIV/0!**
国内债务付息	0	0	#DIV/0!
国外债务付息	0	0	#DIV/0!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0	#DIV/0!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0	#DIV/0!
其他支出	0	0	**#DIV/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0	#DIV/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0	#DIV/0!
经常性赠与	0	0	#DIV/0!
资本性赠与	0	0	#DIV/0!
其他支出	0	0	#DIV/0!

2.7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分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集贤县
一、返还性支出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其他返还性支出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结算补助支出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分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集贤县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金融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支出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支出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支出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	
外交	
国防	
公共安全	

2.7 2023年集贤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分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集贤县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城乡社区	
农林水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其他支出	

注：本地区无对下转移支付，故本表为空表。

2.7.1 2023年集贤县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	省级产业结构调整资金	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	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农村综合改革奖补资金	招商引资激励资金	城市管网等市政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服务业发展资金	水污染防治资金	外经贸发展资金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基层工作专项经费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森林生态保护专项资金	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奖补资金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资金	煤电增产保供奖补资金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集贤县																					

备注：本地区无对下转移支付，故本表为空表。

2.8 2023年集贤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227,146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261,184	
三、202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4,91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21,153
五、2023年采取其他方式化解一般债务额		181
六、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260,722

2.9 2023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收入	9,280	政府性基金支出	25,092
上级补助收入	754	政府性基金补助下级支出	
政府性基金下级上解收入		政府性基金上解上级支出	
调入资金		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557
债务收入		债务还本支出	750
债务(转贷)收入	25,184	债务转贷支出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10,553	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19,372
收 入 总 计	**45,771**	**支 出 总 计**	**45,771**

2.10 2023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完成 预算数的%	比上年 （同比）+-%
合　计	**3,500**	**9,280**	**2.7**	**-0.2**
一、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DIV/0!	#DIV/0!
二、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DIV/0!	#DIV/0!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00	6,259	2.1	-0.2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826	#DIV/0!	-0.1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98	#DIV/0!	0.8
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6	#DIV/0!	-0.9
七、污水处理费收入		293	#DIV/0!	-0.1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DIV/0!	#DIV/0!
九、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DIV/0!	#DIV/0!
十、车辆通行费			#DIV/0!	#DIV/0!
十一、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DIV/0!	#DIV/0!
十二、彩票公益金收入	500	511	1.0	0.3
十三、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DIV/0!	#DIV/0!
十四、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57	#DIV/0!	-0.8

2.11 2023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为调整预算%	比上年（同比）+-%
合计	**44,464**	**25,092**	**0.6**	**-0.6**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0	0.0	**-1.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	295	0.4	**0.5**
三、城乡社区支出	4,671	4,602	1.0	**-0.8**
四、农林水支出	85	11	0.1	**#DIV/0!**
五、交通运输支出	0	0	#DIV/0!	**#DIV/0!**
六、其他支出	34,811	16,125	0.5	**-0.6**
七、债务付息支出	4,038	4,038	1.0	**0.5**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	21	1.0	**-0.6**
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2.12 2023年集贤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为调整预算%	比上年（同比）+-%
合计	**44,464**	**25,092**	**0.6**	**-0.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0**	**0.0**	**-1.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5	0	0.0	**-1.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0	0	#DIV/0!	**#DIV/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	**295**	**0.4**	**0.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786	295	0.4	**0.5**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47	0	0.0	**#DIV/0!**
城乡社区支出	**4,671**	**4,602**	**1.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47	2,447	1.0	**-0.6**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826	1,826	1.0	**-0.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9	0	0.0	**#DIV/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6	36	1.0	**-0.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93	293	1.0	**-0.1**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1.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1.0**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农林水支出	**85**	**11**	**0.1**	**#DIV/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74	0	0.0	**#DIV/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1	11	1.0	**#DIV/0!**
交通运输支出	**0**	**0**	**#DIV/0!**	**#DIV/0!**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0	0	#DIV/0!	**#DIV/0!**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其他支出	**34,811**	**16,125**	**0.5**	**-0.6**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351	15,780	0.5	**-0.6**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60	345	0.8	**0.1**

债务付息支出	4,038	4,038	1.0	0.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	21	1.0	-0.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0	#DIV/0!	#DIV/0!

2.13 2023年集贤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单位：万元

市县别	合计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民航发展基金	彩票公益金
集贤县							

注：本地区无对下转移支付，故本表为空表。

2.14 2023年集贤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15,424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139,907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5,184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750
五、2023年采取其他方式化解专项债务额		0
六、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39,858

2.15 2023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9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6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2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级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370
收 入 总 计	**1,338**	**支 出 总 计**	**1,338**

2.16 2023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为调整预算%	比上年（同比）+-%
合 计				
一、利润收入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地质勘查企业利润收入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金融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17 2023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为调整预算％	比上年（同比）+-%
合计	**1,338**	**968**	**0.7**	**1.3**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39	69	0.2	-0.8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896	896		#DIV/0!
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3	3		#DIV/0!

2.18 2023年集贤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为调整预算%	比上年（同比）+-%
合计	**1,338**	**968**	**0.7**	**1.3**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39**	**69**	**0.7**	**-0.8**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DIV/0!**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DIV/0!**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DIV/0!**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DIV/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439	69	0.2	**-0.8**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DIV/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DIV/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896**	**896**		**#DIV/0!**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DIV/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896	896		**#DIV/0!**
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3	3		**#DIV/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3	3		**#DIV/0!**

2.19 2023年集贤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决算表

单位:万元

市县别	合计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集贤县			

注：本地区无对下转移支付，故本表为空表。

2.20 2023年集贤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工伤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35,987**	**0**	**8,703**	**27,284**	**0**	**0**	**0**	**0**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3,887	0	3,597	10,290	0	0	0	0
利息收入	61	0	52	9	0	0	0	0
财政补贴收入	21,650	0	4,939	16,711	0	0	0	0
委托投资收益	108	0	108	0	0	0	0	0
其他收入	14	0	0	14	0	0	0	0
转移收入	267	0	7	260	0	0	0	0
中央调剂资金收入	0	0	0	0	0	0	0	0

2.21 2023年集贤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工伤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基金
本年支出	**34,581**	**0**	**6,430**	**28,151**	**0**	**0**	**0**	**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4,435	0	6,429	28,006	0	0	0	0
其他支出	132	0	1	131	0	0	0	0
转移支出	14	0	0	14	0	0	0	0
中央调剂资金支出	0	0	0	0	0	0	0	0

2.22 2023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分地区）

单位：万元

地　区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2022年末余额	2023年限额	2023年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2023年限额	2023年末余额
集贤县	227,146	261,184	260,722	115,424	139,907	139,858

2.23 2023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表
（分地区）

单位：万元

地 区	一般债券合计	其中：		专项债券合计	其中：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集贤县	54,910	30,527	24,383	25,184	24,444	740

2.24 2023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表（分地区）

单位：万元

地　区	一般债务还本付息额			其中：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额			专项债务还本付息额			其中：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额		
	小计	本金	利息	小计	本金	利息	小计	本金	利息	小计	本金	利息
集贤县	29,278	21,153	8,125	28864	20768	8096	4,788	750	4,038	4788	750	4038

2.25 2023年集贤县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情况表（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 目	县（区）级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合 计	**54,910**	**25,184**
一、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30,527**	**24,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9,301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428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3,01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3,788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24,444
二、再融资债券	**24,383**	**740**

2.26 2023年集贤县本级“三公”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	2023年决算	2022年决算	2023年决算比2022年决算（增减额）	2023年决算比2023年预算（增减额）
合计	**573.00**	**573.00**	**573.00**	**0.00**	**0.00**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58.00	558.00	558.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165.00	165.00	175.00	-1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393	383	10	0
三、公务接待费	15	15	15	0	0

第三部分　2023年集贤县（市、区）决算公开有关情况的说明

3.1 关于 2023 年集贤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3 年省对集贤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325,938 万元，县（市、区）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省对集贤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09,297 万元。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54,872 万元;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3,791 万元;

3、结算补助收入 14,937 万元;

4、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0 万元;

5、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8,825 万元;

6、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9 万元;

7、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5,436 万元;

8、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9、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10、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1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2,250 万元;

12、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 万元;

13、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2 万元;

14、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96 万元;

15、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9 万元;

17、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526 万元;

18、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804 万元;

19、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80 万元;

20、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0,621 万元;

21、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14 万元;

22、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23、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58 万元;

24、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20 万元;

26、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280 万元;

27、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244 万元;

28、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577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 34 万元;

2、国防 0 万元;

3、公共安全 16 万元;

4、教育 0 万元;

5、科学技术 0 万元;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 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 0 万元;

8、卫生健康 93 万元;

9、节能环保 784 万元;

10、城乡社区 0 万元;

11、农林水 3,882 万元;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636 万元;

13、商业服务业等 0 万元;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0 万元;

15、住房保障 2,132 万元;

16、粮油物资储备 0 万元;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 万元;

18、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返还性收入 9,064 万元。其中:

1、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391 万元;

2、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144 万元;

3、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400 万元;

4、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8 万元;

5、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031 万元;

6、其他返还性收入 90 万元。

二、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二）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三）返还性支出 0 万元。

3.2 关于 2023 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法定债务情况

（一）法定债务限额及余额。2022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 3480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3248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15529 万元。2022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4257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27146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15424 万元，法定债务余额未突破法定债务限额。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4010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61,18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9,907 万元。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005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60,72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39,858 万元，法定债务余额未突破法定债务限额。

（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2023 年省级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我县 80094 万元。按类别划分，一般债券 54,910 万元，专项债券 25,184 万元。按品种划分，新增债券 54971 万元，再融资债券 25123 万元。

（三）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2023 年我市（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规模为 34066 万元，其中：到期偿还本金 21903 万元，到期支付利息 12163 万元。均已如期偿还，未发生法定债务兑付风险。

（四）地方政府债券使用安排。2023年发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我县54971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交通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3 关于 2023 年集贤县“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2023 年，集贤县“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以下简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5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65.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9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

与 2022 年决算对比，集贤县“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0 万元。一是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 0 万元；二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10 万元；三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10 万元；四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 万元。

与 2023 年年初预算对比，集贤县“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0 万元。一是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 0 万元；二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三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0 万元；四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 万元。

3.4 关于2023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我县认真贯彻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效，现将我县2023年度绩效评价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挂历制度建设。为了切实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局制定了《集贤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集贤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跟踪问效“两书一函”制度》，建立了由预算股牵头，各相关业务股室配合的工作机制，明确了各责任单位工作重点及承担的具体工作职责；规范了工作程序，明确了分阶段工作任务，强化预算绩效在预算编制、执行中的全过程管理。

（二）落实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我局对拟新出台重大政策或新增项目且申报财政预算资金额≧300万元以上的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通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加强评估结果的应用。待市财政通知共同开展此项工作。

（三）提升绩效目标和指标质量管理。我局按照省、市要求转发《省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提高

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同事整理了一套适用于我县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指导部门单位规范化填报。

（四）完善预算绩效监控。我局将组织本级部门预算单位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开展集中监控，建立绩效监控结果与预算调剂挂钩机制，对绩效目标偏离、资金使用效益低下的资金，通过暂缓预算拨款、调剂使用方向以及收回财政等方式促进整改。

（五）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强化预算绩效结果的应用。在单位自我评价基础上，财政部门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开展再评价，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评价结果较差的，再每年底通过清理结转结余资金收回部分项目资金，或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适当调减项目资金额度。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预算绩效工作机构不健全。我局虽制定了一系列制度，但由于预算股承担的工作任务越来越重，人员不足，无法保证绩效管理工作的专业化进行。

（二）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提高。各部门对绩效理念认识不到位，长期以来形成“重分配、请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一些部门分为资金使用只要合理和规就行，使用效益与已责任

不大，因此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

（三）结果应用不够充分。收评价体系科学性、评价机制合理性的闲置，形成的评价报告质量参差不齐，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有待提高。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逐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在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对于运转保障类项目较多的单位，探索实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施行整体支出评价。在项目绩效评价方面，逐步增加评价项目数量和项目支出数额占比。

（二）加强宣传力度，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采取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对财政部门和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让预算绩效管理渗透进单位的各项资金中，树立意识，让资金达到最大化的利用。

（三）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布，进一步增强单位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取消，对执行不力的单位的预算要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3.5　2023 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集贤县财政局 2023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公示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年度	项目金额（万元）	评价等级
1	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中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	2023	1,662.00	良
2	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2023	2,517.79	良
3	集贤县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中心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	5,627.82	优
4	集贤县农机总站	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补助资金	2023	1,729.00	优
5	集贤县农田建设发展中心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2023	6,060.00	良

、

6	集贤县交通运输局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2023	2,085.00	良
7	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023	916.00	优
8	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2023	1,810.29	良
9	集贤县民政局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2023	9,954.92	优
10	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	就业补助资金	2023	1,581.61	优
合计				33,944.43	

、

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笔架山中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笔架山中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集贤县水务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水利综合中心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23年12月

目　录

摘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2023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三、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五、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 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立项。

为有效保障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全年工作正常运转。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灌区建设项目年初预算1662万元。

（二）项目预算。

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灌区建设项目年初预算1662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为2023年灌区建设项目实施单位。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灌区建设项目实施时间为1－12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拨付审批流程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有效保障集水利综合服务中心全年工作正常运转。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文

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对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灌区项目支出形成项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评估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评估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等评估遵循的原则:

1、项目绩效评估原则

(一)绩效导向。

(二)权责清晰。

(三)科学规范。

(四)客观公正。

(五)优质高效。

2、项目绩效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采用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3、项目绩效评估方式

评估方式包括现场调研、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

4、项目绩效评估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

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文件精神。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

对该项目评估内容和要点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分为予以支持或部分支持，不予支持。

5、项目绩效评估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 号）;

(5)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双政办发[2020]23号）;

(6)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

(7)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8)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资料等。

（三）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估工作包括评估准备、评估实施、评估报告等三个阶段。

一、评估准备阶段:

1.确定评估对象。评估组织部门根据职能，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绩效评估对象。

2.成立评估工作组。评估组织部门成立绩效评估工作组，具体组织实施评估工作。原则上评估小组成员数量为不少于3人的奇数，包括业务、管理等部门。绩效评估工作组应与签署《承诺书》，并适时对小组成员进行业务培训。

3.制定评估方案。评估方案应包括评估对象概况、评估目的和依据、评估组织和方法、评估内容与重点，评估指标体系，评估人员、评估步骤与时间安排、有关工作要求等。

二、评估实施阶段:

1.收集审核资料。预算申报单位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评估工作组通过咨询专业人士、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电话采访、集中座谈等方式，多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对收集到的资料和信息审核、整理，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2.进行现场调研。实地勘测、核实、了解评估对象的具体

内容、申报理由和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申报材料进行对比，对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预算申报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3.评估指标评分。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通知书中确定的评估指标体系，从申报材料、收集资料、现场调研资料中选择、摘录有关信息，并初步评分，对需要进行专家论证才能评分的要点提出论证需求。评估得分要详细列明评分依据、评分要点、证明资料及评分原因。对于资料不全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由申报单位及时补充报送。

4.开展正式评估。评估工作组组织相关部门、预算申报单位等召开正式评估会。预算申报单位汇报绩效目标、实施方案、预算安排等情况；评估工作组介绍初步评估情况，并就评分依据等情况进行说明；评估专家、代表和委员就具体问题和预算申报单位、评估工作组进行沟通交流。在此基础上，评估专家对评估对象评分，讨论形成绩效评估评估意见。代表、委员还应出具绩效评估意见。

三、评估报告阶段。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估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灌区建设项目经过绩效评估项目可行予以支持。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2023 年灌区建设项目是延续项目，他的设立为了满足灌区建设项目工作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财政重点工作计划等相符，有明确受益范围或对象，是经过充分调研论证，经主管部门审批。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各付其责，有财政局办公室负责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分工清晰明确，保障项目有效合法合规运行。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为了满足灌区建设项目需求，项目筹资符合财政支持范围，资金规模.资金分配依据科学合理，资金筹集行为合法合规，项目绩效目标预期投入相符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投入经过成本测算，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物质采购.领用.验收相关财务流程等.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完善绩效指标设置，提高绩效指标明确性。

（二）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绩效责任约束机制。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 2

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td></tr>
<tr><td>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水利厅</td></tr>
<tr><td>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集贤县水务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集贤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td></tr>
<tr><td rowspan="6">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100%)</td></tr>
<tr><td></td><td>1662</td><td colspan="2">604.54</td><td>34.76%</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166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6">资金管理情况</td><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td><td></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分解下达</td><td></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支付资金，为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td><td></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td><td></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td><td></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td><td></td></tr>
</table>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3.00 万亩，2.农村饮用水工程维修养护 19 处，3.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 3 座，4.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 1 个，5.样本取水井监测计量 12 个，6. 取水在线计量 4 个，7.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1 个	1.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3.00 万亩，2.农村饮用水工程维修养护 19 处，3.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 3 座，4.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 1 个，5.样本取水井监测计量 12 个，6. 取水在线计量 4 个，7.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1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2.小型水库建设座数	座			
			3.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个			
			4.山洪沟治理数量	条			
			5.实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数	个			
			6.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设施新建或改建数量	个			
			7.“以电折水”样本取水井监测计量设施建设及计量信息接入数量	个			
			8.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数	个			
			中型灌区	万亩	3.00	3	
			10. 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万亩			
			11.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处			
			12.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座数	座			
			13.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县数	个			
		质量指标	1.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			
			2.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3.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是/否	否		
		时效指标	1.截至 2023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80		
			2.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投资完成	%	100		

			比例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数	万元	1662	604.54	正在续建中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2.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中型灌区）	万亩			
			3. 改善灌溉面积（中型灌区）	万亩	1.70	1.7	
			4.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中型灌区）	万公斤			
			5. 保护耕地面积（中小河流项目）	万亩			
			6.取水量在线计量率提高比例	%			
		社会效益指标	1.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0.98	0.98	
			2.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3. 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1.控制水土流失面积	平方公里			
			2..侵蚀沟治理数量	条			
			3.新增年节水能力（中型灌区）	万立方米	249.00	24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否	是		
			2.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

项目单位：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

主管部门：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23 年 12 月

2023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共有3个项目，分两批资金下达黑财指（资环）〔2023〕56号1488.67万元、黑财指（资环）〔2023〕509号1029.12万元，共计2517.79万元，分别是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436.8万元、森林抚育259.31万元、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补助1821.68万元，现将2023年度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管护面积包括原天保工程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10.37万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33.31万亩，管护资金436.8万元。经林草局生产经营部门任务分解到林草局下属太平林场、七星林场、丰乐林场、峻山林场、爱林林场、腰屯林场、世纪林场7个国有林场，绩效目标为完成全部管护任务。

2、森林抚育补助资金259.31万元，抚育面积1.58万亩，由于此项目正在进行前期的调查设计阶段，项目暂未实施。

3、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资金1821.68万元。其中: 第一批补助1161.25万元有251万元拨入林草局下属七个国有林场，用于与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和修复相关的支出。第二批补助资金660.43万元，由于资金到位较晚，资金暂未进行分解下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和管理情况分析

1、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管护资金436.8万元，全部为管护员劳务费，在每月按约月工资额的90%进行发放，年末根据管护员考核情况，将剩余部分全部发放完成，分别为太平林场111.16万元、七星林场126.13万元、丰乐林场58.41万元、峻山林场50.48万元、爱林林场46.53万元、腰屯林场2.66万元、世纪林场41.43万元;管护工资由各林场通过银行直接将工资转到管护员工资卡上,不允许发放现金,资金共计436.8万元。2023年支出327.42万元，剩余109.38万元由于资金到位较晚，未支出。

2、森林抚育补助资金259.31万元。项目暂未实施，资金未分解下达。

3、2023年度第一批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补助资金1161.25万元，拨付给我县七个国有林场251万元，主要用于林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职工住房公积金、职工工资等林场基本生产生活费用，资金剩余910.25万元未拨付;第二批资金660.43万元由于资金到位较晚，暂未拨付。

以上资金管理上由县财政局通过林业和草原局零余额账户直接拨付到各林场，实行分账页核算、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总体绩效目标为：加强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国有林管护。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2、森林抚育总体绩效目标：开展抚育，提升森林质量；相

关任务经检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资金使用规范。未完成。

3、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总体绩效目标：全面保护天然林，天然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生态状况从逐步好转向进一步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向进一步和谐发展转变；落实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政策，森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

（1）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 10.37 万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 33.31 万亩，管护任务全部完成。

（2）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完成 75%。

（3）成本指标

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标准 10 元/亩，全年完成 10 元/亩。

（4）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明显。

（5）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森林资源生态作用显著

（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2、森林抚育

（1）数量指标

年度指标：森林抚育面积年度指标 1.58 万亩，暂未实施。

（2）成本指标

森林抚育成本 164.12 元/亩，未完成。

（3）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明显，未完成。

（4）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森林资源生态作用显著，未完成。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未完成。

3、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补助

（1）.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持续增长。

（2）.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逐步改善。

（3）.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持续加强。

（4）.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森林资源生态作用显著。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森林抚育项目正在进行前期调查设计工作。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和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补助由于资金到位较晚，暂未支出完成。

改进措施:

我县将督促项目单位尽早施工，使项目早完工，早验收合格，尽早进行资金支付。

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补助和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第一批资金部分拨付各林场，我局将按照项目的要求，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使用速度，督促各项目实施单位加强资金的支付效率。第二批资金到位后，我局将尽快拨付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结果暂未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2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资金（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黑财指（资环）〔2023〕56 号、509 号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td></tr>
<tr><td colspan="2">省级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 colspan="4">集贤县林业和草原局下属各林场</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投入情况（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100%）</td><td colspan="2">得分（10 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517.79</td><td colspan="2">578.42</td><td rowspan="4">23%</td><td colspan="2" rowspan="4">3</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2517.79</td><td colspan="2">578.42</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10 分）</td><td></td><td>得分</td><td>得分依据</td><td colspan="4">失分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1 分)</td><td>1</td><td>科学</td><td colspan="4"></td></tr>
<tr><td>下达及时性(1 分)</td><td>1</td><td>及时</td><td colspan="4"></td></tr>
<tr><td>拨付合规性(2 分)</td><td>2</td><td>合规</td><td colspan="4"></td></tr>
<tr><td>使用规范性(2 分)</td><td>2</td><td>规范</td><td colspan="4"></td></tr>
<tr><td>执行准确性(1 分)</td><td>1</td><td>准确</td><td colspan="4"></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 分）</td><td>2</td><td>开展评价</td><td colspan="4"></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1 分）</td><td>0</td><td>全部支出</td><td colspan="4">未全部支出完成</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加强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国有林管护；开展抚育，提升森林质量；相关任务经检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资金使用规范；全面保护天然林，天然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生态状况从逐步好转向进一步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向进一步和谐发展转变；落实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政策，森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td><td colspan="5">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未全部支出、森林抚育未完成、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部分完成</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设置分值</td><td>全年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able>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天保工程区外森林抚育面积（万亩）	1.58	3.3		2	项目正在进行前期调查设计
			原天保工程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万亩）	10.37	3.3	10.37	3.3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万亩）	33.31	3.4	33.31	3.4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10	持续增长	10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10	100%	10	
		成本指标	森林抚育成本（元）	164.12	5	164.12	2	项目正在进行前期调查设计
			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元/亩）	10	5	10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情况	逐渐改善	10	逐渐改善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5	明显	5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情况	持续加强	5	持续加强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森林资源生态作用	显著	10	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10	≥80	10	
总　分				100 分	总　得　分		87.7	
说明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项目单位：集贤县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评价单位（机构）：（章）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3 年 12 月

目　录

摘要（参考格式）

七、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八、 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XX 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九、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十、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十一、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政府引导。更好发挥政府引导和推动作用，通过加大政策 扶持力度，强化业务监管，规范市场秩序，引导农户参保，为农业保险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市场运作。与农业保险发展内在规律相适应，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强化创新引领，发挥好保险机构在农业保险经营中的自主性和创造性。

2、自主自愿。充分尊重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意愿，不强 迫、限制其参加农业保险。在中央的统一要求下，结合实际探索符合本地区特点的农业保险经营模式，充分调动农业保险各参与方的积极性。

3、协同推进。财政、农业农村、保险监管、林业草原、地方金融监管等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统筹兼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和小农户，既充分发挥农业保险经济补偿和风险管理功能，又注重融入农村社会治理，共同推进农业保险工作。

（二）项目预算。

根据《黑龙江省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财政补贴比例:种植业保险，中央财政补贴 45%，省级财政补贴 25%，县级财政补贴 10%，我县农业保

险保费补贴资金截止目前已全部拨付，其中：种植业保险中央财政补贴资金3617.88万元，省级财政补贴资金2009.94万元，县财政保费补贴资金803.97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按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结合我县农业生产实际情况，确定目前我县种植保险险种如下：

1、补贴险种：水稻、玉米、大豆。

2、保险责任

水稻、玉米、大豆的保险责任为保险合同中列明的因人力无法抗拒的自然灾害，主要包括暴雨、洪水、内涝、风灾、雹灾、低温、冻灾、旱灾、病虫害等对投保农作物造成的损失。

（四）项目组织管理。

按照省、市政府要求，保险经办机构通过遴选并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依法批准：

1、具有完善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

2、具有完善的基层服务网络；

3、信息化建设满足业务管理要求，能按要求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约定分保业务信息系统进行对接；

4、参加农业保险在保险体系改革试点，承保机构总公司已

与中国农签署当期有效的《政策性农业保险再保险标准协议》。

二、项目绩效目标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对集贤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评估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评估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等评估遵循的原则：

1、项目绩效评估原则

(一)绩效导向。

(二)权责清晰。

(三)科学规范。

(四)客观公正。

(五)优质高效。

2、项目绩效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采用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三）项目绩效评估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 号文件精神。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

对该项目评估内容和要点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分为予以支持或部分支持，不予支持。

（四）项目绩效评估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4)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 号）；

(5)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双政办发[2020]23 号）；

(6)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 号;

(7)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8)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资料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集贤县 23 年三大粮食作物总耕地面积 178.94 万亩，投保面积 132.90 万亩，投保率达到了 74%以上，风险保障水平高于去年，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达到了 100%，各保险公司经办机构县级分支覆盖了达到了 100%按照 “五公开、三到户”（农业保险政策公开、监管要求公开、 承保情况公开、服务标准公开、理赔结果公开和承保到户、 定损到户、理赔到户）的规范要求，开展农业保险服务，维 护农民利益。理赔结果张贴公示 3 天。农业保险政策通过宣传加大农户的知晓率参保农户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六）评价人员组成。

集贤县财政局金融股负责人王莹、集贤县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中心主任王殿元、农业保险专员张蕾。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承保

1、保险公司对承保对象仔细登记造册，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认真填写各项明细数据，做到保险凭证分发到户，实现逐户建档。

2、保险公司与承保乡镇确认土地确权数据和村屯核对流转合同进行种植业保险承保。

（二）理赔处理

1、农作物受灾后，由乡镇政府组织村集体及农户代表进行灾情面积、损失度核查、评估，按受灾 20%以上（含 20%）、成灾 30%以上（含 30%）、绝产 80%以上（含 80%）三种灾情类型进行面积统计,保险公司依据核查、评估结果，结合发生灾害时作物生育期赔付比例测算出赔偿额，由承保公司在作物生长周期结束后统一通过“一卡通”赔付到户。

2、赔偿公示。现场查勘、定损完毕后，在种植户所在的自然村（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个工作日），待公示期结束后赔付到户。

（1）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承保机构提出赔偿请求的，承保机构有权拒绝理赔解除保单。

（2）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的有关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3、保险协办业务。保险经办机构要加强服务体系建设，

可以委托基层农业机构协助办理保险业务。协办机构要做好本职业务工作基础上，积极协助保险经办机构开展农业保险服务工作。要与保险经办机构签订书面协办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全程参与宣传、承保、定损和理赔等环节工作，切实维护参保农民的合法权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绩效目标自评将作为政策调整和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县全部达成预期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根据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进行决策。

（四）项目过程情况。

各保险公司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各付其责，有财政局金融股负责牵头，各相关部门协办，分工明确，保障农业保险工作运行。

（五）项目产出情况。

充分发挥各保险机构作用，着力推动保险行业，把涉农保险工作抓实抓好、抓出成效，让更多农户通过政策性农业保险没有了后顾之忧。

（四）项目效益情况。

集贤县不断加大政策性农业保险投入力度，继续开展农村农业业保险工作。对农业保险政策进行宣传和普及，提高农民防范农业风险意识。消除个别农户对农业保险工作认识不足，减少风险负担，放心发展生产，为农业发展保驾护航。

十二、 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

2、中央和省级财政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

3、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

4、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附件 2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农业保险保费补贴</td></tr>
<tr><td colspan="2">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财政部</td></tr>
<tr><td colspan="2">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集贤县财政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 colspan="2">集贤县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100%)</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627.82</td><td colspan="2">5627.82</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3617.88</td><td colspan="2">3617.88</td><td>100%</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2009.94</td><td colspan="2">2009.94</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资金管理分配科学</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资金管理下达及时</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资金管理拨付合规</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资金管理使用规范</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资金管理执行准确</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预选绩效资金管理合规</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支出责任履行资金管理合规</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td><td colspan="2">做好政策宣传，扩大保险覆盖面；对三大粮食作物保险、能繁母猪、育肥猪保险保费给予补助，减少农民因灾损失，提高农业抗风险能力，保障农民收入。</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全年实际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td><td>≥65%</td><td>74%</td><td></td></tr>
<tr><td>育肥猪保险覆盖率</td><td></td><td></td><td></td></tr>
<tr><td>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覆盖率</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绝对免赔额</td><td>0</td><td>0</td><td></td></tr>
<tr><td>风险保障水平</td><td>高于去年</td><td>高于去年</td><td></td></tr>
<tr><td>预算编制到项目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td><td>0%</td><td>0%</td><td></td></tr>
<tr><td>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td><td>50%</td><td>50%</td><td></td></tr>
</table>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去年	高于去年	
			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	≤20%	17.03%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	100%	
			农户续保率	≥85%	90%	
			稳定农业生产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户政策知晓率	≥85%	90%	
			保险经营情况	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参保农户满意度	≥80%	95%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将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黑龙江省集贤县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中央下达本省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预算1729万元，区域完成绩效目标1729万元。

省内资金安排1729万元、分解下达预算1729万元和绩效目标完成1729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资金投入及时，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完成情况，立即发放购机补贴款。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对于资金分配，严格按照业务部门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分配、财政下达后由本单位财务及时拨付。

单位专项资金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支出责任履行，根据本单位内部控制绩效手册，管理及使用资金。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数量指标。2023年，全县共有8个乡镇承担以玉米大豆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免耕播种的保护性耕作任务，2023年共

完成玉米大豆保护性耕作 98.56 万亩，省农机作业指挥平台监测合格面积 75.88 万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参加作业的免耕播种机 1450 余台,投入作业服务组织(实施主体)1420 余个。

（二）时效指标。按照国家及省保护性耕作实施方案要求，我县保护性耕作要求申请作业补助的免耕播种作业机车，全部安装了免耕播种监测仪，并经省农机调度指挥平台判定合格后，方可以享受免耕播种作业补助。为了鼓励广大农民的积极性，我们对保护性耕作免耕播种按照省厅方案要求实施分档补助政策，对于达到补助标准的作业面积对于全量还田（第三档）、部分还田（第二档）和少量还田（第一档）的补助资金分别为 60 元/亩、35 元/亩、20 元/亩，激发了全县农民实施保护性耕作的积极性。

（三）质量指标。通过春季实地调研和监测数据显示，保护性耕作地块保苗率平均达到 95%以上; 生育进程同普通种植相比没有明显差异，且未发生大面积草荒虫害现象; 土壤含水率高于传统耕种地块 2.5-4.5%;9 月末秸秆腐化程度接近 85%以上，剩余秸秆不影响下茬作物生长及田间管理。

二、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通过田间调查和监测数据分析，保护性耕作与传统耕作相比，减少 3-5 个农机作业层次，降低生产成本至少

20-30 元左右。示范基地合作对象永胜农机合作社和友好现代农机专业合作社经过测算，实施保护性耕作可节本增效 100 元左右。我县玉米目前大面积保护性耕作模式主要是采取玉米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少耕（秸秆覆盖率 50%以上）和玉米秸秆离田少量覆盖模式（秸秆覆盖率 30%以上），作物长势同普通种植相比优势明显，特别是台风和洪涝灾害中，本模式抗倒伏的效果突处，比常规栽培玉米亩增产 20 公斤以上。

（二）社会效益。通过召开现场会、科技大集、举办培训班、田间学校、发放技术明白纸等方式建立了培训、指导、宣传为一体的保护性耕作推广机制。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加强对保护性耕作政策、技术要点、典型经验等进行宣传。全年共举办 4 期培训班，对基层农机技术人员、农机合作社、农机农业大户等进行培训。利用“农机工作群”、“农机合作社”微信群和各个乡镇村屯工作群，发布保护性耕作技术要点和免耕播种视频、图片，大力宣传保护性耕作政策和技术。通过宣传扩大保护性耕作的影响范围，提高广大农民的认识，激发农民积极性，掀起实施保护性耕作的热潮，直接和间接受益农民 8000 人次。

（三）生态效益。

秸秆覆盖还田培肥地力、增加了土壤有机质、蓄水保墒，抗旱能力强，同时保护性耕作通过秸秆覆盖、少耕免耕减轻土

壤风蚀水蚀，保护了黑土地，这项技术在2023年我省东部地区春季低温少雨的天气情况下效果明显。我县保护性耕作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技术标准和要求，并根据我县特点由专家确定的各项标准和要求，高标准保护性耕作秸秆覆盖率应不低于60%、一般性保护性耕作秸秆覆盖率不低于30%。我县目前主要采取少免耕播种模式和秸秆少量还田免耕播种模式，地表土壤动土率在30%—50%之间，保护性耕作示范基地主推秸秆粉碎全量覆盖还田免耕播种这一高标准技术模式，土壤不进行任何翻耕，鉴于我县黑黏土质性状、免耕播种机械当前性能、春播时节具体天气和地况和农民接受程度目前只在示范基地进行试验示范，待技术模式完全成熟时在向全县推广。通过秸秆还田免耕播种，减轻了秸秆焚烧的压力，减少了大气污染，保护了大气环境。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护性耕作模式与传统耕作相比，减少了作业程序3-5次，节本增效成果显著，在全县农民中广受好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县农业（农机）部门积极与农民交流沟通，解答疑问，解决难题，至今未发生突出矛盾。实施保护性耕作的农户对其满意程度高，作业服务者满意程度达97%以上。

集贤县保护性耕作示范基地和技术指导活动照片

集贤县2023年农机体系建设暨农机驾驶与维修、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和机收减损技术培训班

09:26
43%
详情
邹颖华
技术培训
2023-04-10 12:36:49.0
2023年4月8日举办集贤县2023年备春耕农机化生产暨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培训班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集贤县
0
评论
0
你可以在此输入评论

中国电信
早上8:44
详情
任玉国
技术培训
2023-04-27 15:08:10.0
你可以在此输入评论

集贤县保护性耕作示范基地和技术指导活动照片

集贤县保护性耕作示范基地和技术指导活动照片

三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包括资金管理存在问题分析，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未完成或超过指标值较多的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四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六、附件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2

集贤县农机总站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2023 年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3 年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财政部、农业农村部</td></tr>
<tr><td colspan="2">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集贤县财政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 colspan="2">集贤县农机总站</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
(B/A×100%)</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729</td><td colspan="2">1729</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1729</td><td colspan="2">1729</td><td>100%</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科学</td><td colspan="2"></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下达及时</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按照补贴标准拨付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按要求用于支付购机补贴款</td><td colspan="2"></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按照文件要求准确下发补贴款</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完成绩效目标</td><td colspan="2"></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已按要求履行补贴发放</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全年实际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全省完成免（少）耕播种面积</td><td>75.88 万亩</td><td>各地实际完成面积</td><td></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出苗率	95%	≥9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时间	10 月 30 日	12 月末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本增效	27 元	亩节本农机作业费 20-3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保护性耕作推广机制	建立	建立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秸秆还田	75.88 万亩	各地实际完成面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作业服务者满意程度	97%	95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将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2023年集贤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集贤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集贤县农田建设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集贤县农业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农田建设发展中心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23年12月

目　录

摘要

十三、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三）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十四、 项目绩效目标
（一）经济效益
（二）社会效益
（三）生态效益
十五、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准备阶段
（二）实施阶段
（三）报告阶段
十六、 评估思路
十七、 评估方式、方法
十八、 总体结论
十九、 有关建议
二十、 附件或相关佐证材料

集贤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根据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2022〕1345号《关于印发《黑龙江省 2023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规划储备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黑的文件精神要求，集贤县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部署，按照下达我省的建设任务整体安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落实国家“藏粮于技、藏粮于地”战略目标，助推乡村振兴、生态文明、精准扶贫、兴边富民等国家战略，坚持以夯实农业生产基础为首要目标，立足我省现代农业建设需求，坚持生态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和产能标准并重，通过开展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等内容的农村土地整治，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完善农田基础设施，优化农村土地利用格局，推动绿色食品产业发展，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和新农村建设，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建设国家粮食安全生产基地提供坚实保障。

2023年度建设任务规划集贤县丰乐镇、太平镇境内，选定的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地点全部在2021~2030年项目规划储备范围内。经与交通、水利、电力、环保、住建、林业、土地等规划套合，本项目规划与各部门规划无冲突。

项目区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了项目区的基础设施，改善了道路通行状况，保护了农田，对个别沟道侵蚀的耕地做了修复治理，对全区及周边地区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起到示范、引导作用，为防止水土流失，保护农田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项目拟建设内容

一是2023年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

建设地点：位于集贤县丰乐镇、太平镇境内。项目建设规模为3.73万亩。2023年集贤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符合《黑龙江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主要建设内容如下：①灌溉与排水工程。渠系建筑物155座。②田间道路工程：修缮田间道路，总长86.026km。③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1）排水沟道护砌长度4.529km;（2）侵蚀沟治理长度0.493km，其中布置沟头防护2座，布置谷坊1座，秸秆回填0.337km;（3）路基护砌长度为0.35km。

截至目前已拨付资金：1265.28万元。完成3.39万亩形象进度填报工作。完成内容主要包括：机耕路（砂石）土毛石填筑44.434km，生产路（砂石）土毛石填筑23.288km，道路翻浆段处理4639m³，排水沟石笼护砌3.927km，路基护砌开挖整形350m，

圆涵主体7座，方涵主体31座。

二是2023年集贤县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建设项目情况。

建设地点：位于集贤县福利镇境内。项目建设规模为1.1万亩。2023年集贤县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符合《黑龙江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主要建设内容如下：①灌溉与排水工程。灌溉工程：规划清淤及修缮支渠，长14.316km；预制矩形槽衬砌斗渠，长3.10km。排水工程：规划清淤支沟，长7.10km。渠系建筑物296座。②田间道路工程。规划修缮田间道路，总长9.822km。③其他工程。规划新建晒场1处，面积为2835㎡。

截至目前已拨付资金：255.82万元。完成0.99万亩形象进度填报工作。完成内容主要包括：机耕路（砂石）土毛石填筑8.93km，生产路（砂石）土毛石填筑0.892km，四支节制闸进出口护砌1座，四支分水闸进出口护砌1座，支沟清淤7.1km，支渠清淤及修缮14.316km，圆涵4座，方涵42座。

（三）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1）投资概算

申报总投资 6164.2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5674 万元，省级配套资金 193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297.29 万元。

（2）资金筹措

申报总投资 6164.2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5674 万元，省级配套资金 193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297.29 万元。

（3）下达资金

已下达资金606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5674万元，省级配套资金193万元，县级配套资金19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经济效益

项目通过建设4.83万亩高标准农田通过结构调整种植面积，其中：玉米3万亩，大豆0.73万亩，水田1.0万亩，旱田0.1万亩，目前，玉米亩产480kg，大豆亩产125kg，水稻亩产510kg。项目建成达产后，玉米亩产530kg，大豆亩产138kg，水稻亩产560kg。玉米亩增产50kg，大豆亩增长13kg，水稻亩增产9.8%约50kg。

（2）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后，由于农田基础设施的建设与改造，节约能耗，降低农本，从而增加农民收入。农田路的建设，改善了交通条件，提高农副产品的运流速度，增加了效益。项目作物种植结构统一规划，统一调整，可实现种植结构化，生产集约化，便于实现农业机械化，有利于提高粮食产出率及农业劳动生产率。

该项目实施后，农业生产的基础条件得到了根本改善，水利设施配套基本完善，为项目区增加粮食产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为项目区经济的快速发展注入了生机和活力，从而使项目区经济发展步入良性轨道。

（3）生态效益

通过项目区的开发建设，进行施有机肥、秸秆还田，土壤逐步得到改良和活化，疏浚渠道，有效改善了田间小气候和作物生理状态，进一步改善了生态环境，增加项目区农业科技含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优质粮食作物整体生产能力和效益，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有效的改善了农业生产环境和农业生产条件。

项目建成后将实现 “五增”、“三减”、“一创新”；“五增”： 产品增值、品牌增名、农民增收、企业增信、政府增税；“三减”：减化肥、减农药、减除草剂；“一创新”： 云管端、天地人，打造一站式的数字化、精细化服务体系，大幅降低水稻生产投入成本，改良农田生态环境，提高农产品质量，保证粮食安全，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 优化农业资源利用率，使粮食生产达到优质稳产高效，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项目建成后，使生态环境工程得以有机结合，通过生物措施、工程措施，优化农作物种植结构，可涵养水源、治理水土流失，防止土地蜕化和土壤污染，增强土壤肥力和抗灾能力。项目建成稳定投产后，表土植被恢复，地表常绿，空气净化，环境美化，生态功能增加，土地侵蚀能力降低，更有利于创造一个优良的生态环境。二、事前绩效评估有关情况。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准备阶段

确定评估对象。根据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2022〕1345号《关于印发《黑龙江省 2023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规划储备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黑的文件精神要求，确定事前评估对象。

成立评估组织。成立评估组，确定评估工作人员和专家，明确责任和任务。

制定评估方案。构建评估体系，针对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各级指标采取群组决策方法确定，由专家相互讨论、相互交流、相互启发、相互补充，最后达成共识。

（2）实施阶段

资料收集与审核。全面收集与被评估政策和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与分析。

开展非现场评估。评估组对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与分析，提出评估意见。

综合评估。评估组选择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对政策和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
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3）报告阶段

根据评估情况出具事前评估报告。

四、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主要依据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相关规定执行，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政策或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

五、评估方式、方法

（1）评估方式

本次评估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与事前评估，对专业问题给予咨询建议及指导。

（2）评估方法

本次事前评估方法采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文献法等。

六、总体结论

绩效得分 90 分，为良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和相关建议

无。

八、附件或相关佐证材料

无

双鸭山市集贤县农田建设发展中心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资金（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3 年集贤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省级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农业农村厅</td></tr>
<tr><td colspan="2">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集贤县农业农村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 colspan="2">集贤县农田建设发展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情况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6060</td><td>1521.12</td><td>25.10%</td><td rowspan="4">5</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5674</td><td>1442.8</td><td>25.43%</td></tr>
<tr><td>省级资金</td><td>193</td><td></td><td>0.00%</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193</td><td>78.32</td><td>40.58%</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分配资金</td><td colspan="2">无</td><td>1</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资金。</td><td colspan="2">无</td><td>1</td></tr>
<tr><td>使用合规性</td><td colspan="2">按照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td><td colspan="2">无</td><td>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td><td colspan="2">无</td><td>2</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td><td colspan="2">无</td><td>1</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td><td colspan="2">无</td><td>2</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履行本级支出责任</td><td colspan="2">无</td><td>1</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d></td></tr>
<tr><td colspan="3">新建高标准农田 3.73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1 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td><td colspan="2">新建高标准农田 3.04 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89 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td><td></td></tr>
</table>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3.73	3.04 万亩	项目正在建设中	9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1	0.89 万亩	项目正在建设中	9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项目正在建设中	9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 年	80%	项目正在建设中	9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80%		5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原区达到100%，丘陵区≥90%	平原区达到90%		5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8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9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0%		9
总分			100	总得分		90	
说明	无。						

双鸭山市集贤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黑财指（建）〔2023〕99号）文件,2023年下达我县转移支付资金共计2,085.00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集贤县2023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已完成计量925万元（施工单位计量908万元、监理单位计量17万元），已完成资金拨付925万元（施工单位拨付908万元、监理单位拨付17万元）。2023年转移支付资金共计2085.0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末,累计支付925.16万元。执行率44%。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分配时,根据具体业务进行合理分配。资金下达及时,快速地传达到相关工作人员,以确保业务运作的连续性和高效性。资金拨付按照规定计量程序和标准进行,确保资金合规性。对资金使用过程进行合理规范,确保合法合规,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资金的执行准确性应严格执行财务制度确保

资金管理的准确性提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值：完成 2023 年度建设任务。

完成情况：完成实施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比例 44%。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补助项目完全按照“专款专用”原则，项目资金的整体管理水平较好，基本做到按时计量支付，高效、有序的按照工程结算手续审批支付，保证资金使用合规性，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均达 100%。

使人民群众交通出行更加快捷、便利、安全、绿色，带动了地方经济发展。

三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集贤县 2023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存在点多、面广的特点，为了给集贤县“交通强国”试点县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农村公路项目让行，同时施工单位 2023 年投入施工人员、机械较少，施工进度较为缓慢，仅完成 45%左右的工程量。

下步工作：

1、组织施工单位制定切实可行的施工组织计划，明确各项建设任务时间节点，稳步有序的完成剩余建设任务。

2、督促施工单位加强对施工人员、机械的投入力量，多点位同

时建设，高效、快速的完成续建工作。

四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项目实施完善集贤县公路基础设施，促进群众生活便捷、舒适，降低出行成本，社会效益可观。有效提升公路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公路安全通行能力，确保公路、桥梁等交通运输处于安全畅通的良好水平。从噪音、大气污染、水污染及水土保持、恢复植被、不储存排放有毒或污染物品、不使用非环保施工材料、及时清理建筑垃圾等来减缓工程对环境的影响。使当地的生态影响降到最低，符合环评要求。

集贤县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转移支付(项日)名称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黑财指(建)〔2023〕99 号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集贤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集贤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85	925.16	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85	925.16	44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符合项目计划，资金分配合理	无
	下达及时性	按规定时间安排下达资金	无
	拨付合规性	按照合同及相关规定拨款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相关规定和审批程序进行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完成了项目进度计划，实现了项目预期目标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计划实现预期目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根据预算和审批程序，支出责任有效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县农村公路2023年度养护工程建设任务	完成全年养护工程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建设	100	44	集贤县2023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为了保证群众日常通行，采取分批次施工，当年无法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未完成项目2024年4月开工建设,10月完工.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是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是	
		成本指标	按期完成预算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改建公路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日期内交通需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100%	95%	
		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将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摘要

二十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十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2023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二十三、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二十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二十五、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立项。

为有效保障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全年城乡领域工作正常运转。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初预算 916 万元。

（二）项目预算。

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初预算 916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 2023 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单位。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时间为 1－12 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拨付审批流程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有效保障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全年城乡领域工作正常运转。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对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形成项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评估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评估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等评估遵循的原则:

1、项目绩效评估原则

(一)绩效导向。

(二)权责清晰。

(三)科学规范。

(四)客观公正。

(五)优质高效。

2、项目绩效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采用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3、项目绩效评估方式

评估方式包括现场调研、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

4、项目绩效评估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文件精神。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

对该项目评估内容和要点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分为予以支持或部分支持，不予支持。

5、项目绩效评估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 号）;

(5)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双政办发[2020]23号）;

(6)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

(7)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8)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资料等。

(三) 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估工作包括评估准备、评估实施、评估报告等三个阶段。

一、评估准备阶段:

1.确定评估对象。评估组织部门根据职能，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绩效评估对象。

2.成立评估工作组。评估组织部门成立绩效评估工作组，具体组织实施评估工作。原则上评估小组成员数量为不少于3人的奇数，包括业务、管理等部门。绩效评估工作组应与签署《承诺书》，并适时对小组成员进行业务培训。

3.制定评估方案。评估方案应包括评估对象概况、评估目的和依据、评估组织和方法、评估内容与重点，评估指标体系，评估人员、评估步骤与时间安排、有关工作要求等。

二、评估实施阶段:

1.收集审核资料。预算申报单位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评估工作组通过咨询专业人士、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电话采访、集中座谈等方式，多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对收集到的资料和信息审核、整理，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

料支持。

2.进行现场调研。实地勘测、核实、了解评估对象的具体内容、申报理由和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申报材料进行对比，对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预算申报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3.评估指标评分。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通知书中确定的评估指标体系，从申报材料、收集资料、现场调研资料中选择、摘录有关信息，并初步评分，对需要进行专家论证才能评分的要点提出论证需求。评估得分要详细列明评分依据、评分要点、证明资料及评分原因。对于资料不全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由申报单位及时补充报送。

4.开展正式评估。评估工作组组织相关部门、预算申报单位等召开正式评估会。预算申报单位汇报绩效目标、实施方案、预算安排等情况；评估工作组介绍初步评估情况，并就评分依据等情况进行说明；评估专家、代表和委员就具体问题和预算申报单位、评估工作组进行沟通交流。在此基础上，评估专家对评估对象评分，讨论形成绩效评估评估意见。代表、委员还应出具绩效评估意见。

三、评估报告阶段。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估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经过绩效评估项目可行予以支持。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是延续项目，他的设立为了满足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作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财政重点工作计划等相符，有明确受益范围或对象，是经过充分调研论证，经主管部门审批。

（六）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各付其责，有财政局办公室负责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分工清晰明确，保障项目有效合法合规运行。

（七）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为了满足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办公需求，项目筹资符合财政支持范围，资金规模.资金分配依据科学合理，资金筹集行为合法合规，项目绩效目标预期投入相符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投入经过成本测算，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物质采购.领用.验收相关财务流程等.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完善绩效指标设置，提高绩效指标明确性。

(二)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绩效责任约束机制。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棚户区改造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集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申请（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916.00</td><td>916.00</td><td>916.00</td><td>10.00</td><td>100%</td><td>9.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916.00</td><td>916.00</td><td>916.00</td><td>10.00</td><td>100%</td><td>9.0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全年按预算 100%完成</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 100%</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able>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916	916	5	4	
			成本节约	0%	0%	5	4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资金周转率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项目正常运转，提供高效优质服务。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当年	12 个月	12 个月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94%	10	9	
总分						100	97	

集贤县卫生健康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项目单位：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主管部门：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摘要

二十六、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十七、 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2023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二十八、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二十九、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三十、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立项。

为全县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年初预算 1810.29 万元。

（二）项目预算。

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年初预算 1810.29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集贤县卫生健康局为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单位。集贤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时间为 1－12 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拨付审批流程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有效保障集贤县卫生健康局全年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文

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对集贤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形成项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评估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评估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等评估遵循的原则:

1、项目绩效评估原则

(一)绩效导向。

(二)权责清晰。

(三)科学规范。

(四)客观公正。

(五)优质高效。

2、项目绩效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采用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3、项目绩效评估方式

评估方式包括现场调研、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

4、项目绩效评估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文件精神。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

对该项目评估内容和要点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分为予以支持或部分支持，不予支持。

5、项目绩效评估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 号）;

(5)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双政办发[2020]23号）;

(6)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

(7)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8)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资料等。

(三) 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估工作包括评估准备、评估实施、评估报告等三个阶段。

一、评估准备阶段:

1.确定评估对象。评估组织部门根据职能，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绩效评估对象。

2.成立评估工作组。评估组织部门成立绩效评估工作组，具体组织实施评估工作。原则上评估小组成员数量为不少于3人的奇数，包括业务、管理等部门。绩效评估工作组应与签署《承诺书》，并适时对小组成员进行业务培训。

3.制定评估方案。评估方案应包括评估对象概况、评估目的和依据、评估组织和方法、评估内容与重点，评估指标体系，评估人员、评估步骤与时间安排、有关工作要求等。

二、评估实施阶段:

1.收集审核资料。预算申报单位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评估工作组通过咨询专业人士、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电话采访、集中座谈等方式，多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对收集到的资料和信息审核、整理，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2.进行现场调研。实地勘测、核实、了解评估对象的具体内容、申报理由和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申报材料进行对比，对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预算申报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3.评估指标评分。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通知书中确定的评估指标体系，从申报材料、收集资料、现场调研资料中选择、摘录有关信息，并初步评分，对需要进行专家论证才能评分的要点提出论证需求。评估得分要详细列明评分依据、评分要点、证明资料及评分原因。对于资料不全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由申报单位及时补充报送。

4.开展正式评估。评估工作组组织相关部门、预算申报单位等召开正式评估会。预算申报单位汇报绩效目标、实施方案、预算安排等情况；评估工作组介绍初步评估情况，并就评分依据等情况进行说明；评估专家、代表和委员就具体问题和预算申报单位、评估工作组进行沟通交流。在此基础上，评估专家对评估对象评分，讨论形成绩效评估评估意见。代表、委员还应出具绩效评估意见。

三、评估报告阶段。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估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集贤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过

绩效评估项目可行予以支持。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集贤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延续项目，他的设立为了满足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财政重点工作计划等相符，有明确受益范围或对象，是经过充分调研论证，经主管部门审批。

（八）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各付其责，有财政局办公室负责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分工清晰明确，保障项目有效合法合规运行。

（九）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为了满足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办公需求，项目筹资符合财政支持范围，资金规模.资金分配依据科学合理，资金筹集行为合法合规，项目绩效目标预期投入相符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投入经过成本测算，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物质采购.领用.验收相关财务流程等.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完善绩效指标设置，提高绩效指标明确性。

(二)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绩效责任约束机制。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集贤县卫生健康局基本公共卫生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集贤县卫生健康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集贤县卫生健康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申请（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1810.29</td><td>1810.29</td><td>529.94</td><td>10.00</td><td>29%</td><td>2.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810.29</td><td>1810.29</td><td>529.94</td><td>10.00</td><td>29%</td><td>2.0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全年按预算 100%完成</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 100%</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实际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质量指标	项目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1810.29	529.94	5	2	
			成本节约	0%	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资金周转率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项目正常运转，提供高效优质服务。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当年	12 个月	12 个月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94%	10	9	
总分						100	97	

集贤县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困难群众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集贤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集贤县民政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民政局

评价工作组成员：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摘要

三十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三十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2023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三十三、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十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三十五、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立项。

为有效保障集贤县民政局全年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正常运转。集贤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补助项目年初预算9954.92万元。

（二）项目预算。

集贤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补助项目年初预算9954.92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集贤县民政局为2023年困难群众补助项目实施单位。集贤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补助项目实施时间为1－12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拨付审批流程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有效保障集贤县民政局全年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正常运转。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对集贤县民政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项目支出形成项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评估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评估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等评估遵循的原则:

1、项目绩效评估原则

(一)绩效导向。

(二)权责清晰。

(三)科学规范。

(四)客观公正。

(五)优质高效。

2、项目绩效评估方法

评估方法采用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3、项目绩效评估方式

评估方式包括现场调研、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

4、项目绩效评估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文件精神。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经济性、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性、项目的筹资合规性.

对该项目评估内容和要点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分为予以支持或部分支持，不予支持。

5、项目绩效评估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 号）;

(5)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双政办发[2020]23号）;

(6)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

(7)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8)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资料等。

(三）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估工作包括评估准备、评估实施、评估报告等三个阶段。

一、评估准备阶段:

1.确定评估对象。评估组织部门根据职能，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绩效评估对象。

2.成立评估工作组。评估组织部门成立绩效评估工作组，具体组织实施评估工作。原则上评估小组成员数量为不少于3人的奇数，包括业务、管理等部门。绩效评估工作组应与签署《承诺书》，并适时对小组成员进行业务培训。

3.制定评估方案。评估方案应包括评估对象概况、评估目的和依据、评估组织和方法、评估内容与重点，评估指标体系，评估人员、评估步骤与时间安排、有关工作要求等。

二、评估实施阶段:

1.收集审核资料。预算申报单位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评估工作组通过咨询专业人士、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电话采访、集中座谈等方式，多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对收集到的资料和信息审核、整理，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2.进行现场调研。实地勘测、核实、了解评估对象的具体内容、申报理由和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申报材料

进行对比，对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预算申报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3.评估指标评分。评估工作组根据评估通知书中确定的评估指标体系，从申报材料、收集资料、现场调研资料中选择、摘录有关信息，并初步评分，对需要进行专家论证才能评分的要点提出论证需求。评估得分要详细列明评分依据、评分要点、证明资料及评分原因。对于资料不全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由申报单位及时补充报送。

4.开展正式评估。评估工作组组织相关部门、预算申报单位等召开正式评估会。预算申报单位汇报绩效目标、实施方案、预算安排等情况；评估工作组介绍初步评估情况，并就评分依据等情况进行说明；评估专家、代表和委员就具体问题和预算申报单位、评估工作组进行沟通交流。在此基础上，评估专家对评估对象评分，讨论形成绩效评估评估意见。代表、委员还应出具绩效评估意见。

三、评估报告阶段。评估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估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集贤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补助项目经过绩效评估项目可行予以支持。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集贤县民政局2023年困难群众补助项目是延续项目，他的设立为了满足困难群众救助项目工作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财政重点工作计划等相符，有明确受益范围或对象，是经过充分调研论证，经主管部门审批。

（十）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各付其责，有财政局办公室负责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分工清晰明确，保障项目有效合法合规运行。

（十一）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为了满足困难群众救助项目需求，项目筹资符合财政支持范围，资金规模.资金分配依据科学合理，资金筹集行为合法合规，项目绩效目标预期投入相符等。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投入经过成本测算，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物质采购.领用.验收相关财务流程等.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完善绩效指标设置，提高绩效指标明确性。

(二)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绩效责任约束机制。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table>
<tr><td colspan="8">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6">民政部</td></tr>
<tr><td colspan="2">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黑龙江省</td><td>民政厅</td><td colspan="2">资金使用单位　　集贤县民政局</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　执行数(B)</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率(B/A×100%)</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9955</td><td colspan="2">995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5914</td><td colspan="2">5914</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404</td><td colspan="2">404</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3637</td><td colspan="2">3637</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 colspan="3">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科学</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及时下达</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拔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合规</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规范</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准确</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按进度支付</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总体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保障困难群众、困境老人、困境儿童合法权益，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幼的美德完善困难群众、困境老人、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的福利制度，实现“老有所养,幼有所教，贫有所托”，促使特殊困难群体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确保全区民政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履行好基本民生保障。</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對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全年实际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贤县以福利镇、集贤镇、升昌镇、丰乐镇、太平镇、腰屯乡、兴安乡、永安乡、社区指导中心、二九一管委会等十个乡镇为审批主体，全县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185796人次，享受特困供养金15480人次；残疾人享受补助金74300人次；老年人享受补贴16777人次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时刻将困难群众的冷暖放在心上，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作用，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及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资金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100%	无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100%	无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100%	无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3%	无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669元/人月；城乡特困集中供养按照全护理、半护理、全自理三类19080元/人年、18948元/人年、18816元/人年(其中基本生活标准11484元/人年)	100%	100%	无
			农村低保标准483元/人月；城市特困分散供养按照全护理、半护理、全自理三类16440元/人年、14820元/人年、13536元/人年(其中基本生活标准11604元/人年);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按照全护理、半护理、全自理三类12372元/人年、10752元/人年、9468元/人年(其中基本生活标准7536元/人年)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100%	1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确保每一名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保障。	100%	1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积极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	100%	1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坚决防止冲击社会道德底线的事件发生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困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100%	100%	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将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2023年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就业补助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单位（机构）：（章）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

评价工作组成员：王程程 冯力

2024年3月

目　录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三十六、 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2023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三十七、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十八、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三十九、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立项。为有效保障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全年工作正常运转。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就业补助项目年初预算就业补助资金1843万元，全年执行数1581.61万元，为确保维护资金落实到位,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根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政策和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85号文件精神。

（二）项目预算。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149号）要求，经省政府同意，此项费用纳入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专项费用由集贤县财政局负责监督管理，分四个季度支出。其中：第一季度资金累计支出金额310.16万元；第二个季度资金累计支出金额336.89万元；第三个季度资金累计支出金额366.12万元；第四个季度资金累计支出金额568.44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主管部门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实施单位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此专项由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向集贤县财政局申请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为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确保完成就业目标的完成，2023年设立以下指标:

（一）数量指标。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指标值5000人，完成数量6274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指标值5000人，完成数量6400人，全年完成情况目标达到100%。

（二）质量指标。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年度指标100%，全年完成指标100%。

（三）经济效益指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年度指标1000人，完成1768人，全年完成指标100%。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90%，全年完成>95%。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专项资金拨付后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认真监督，加强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指标完成100%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指标完成100%

2、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00%

3、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95%

（三）评价依据。

依照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全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转移支付通知》，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严格执行再就业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规定执行。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023年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就业补助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1843 万元，其中就业补助资金 1581.61 万元，用于就业补助资金支出，完成率 86%。通过对就业补助资金的绩效评价，认为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管理规范，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经济效益

提高了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促进就业政策落实。

（二）、社会效益

控制了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提升就业服务质量，构建更加完善的就业服务体系。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95%，促进高质量就业，全面提升就业创业质量。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集贤县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3.00	1843.00	1581.61	100	86%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43.00	1843.00	1581.61	100	8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就业补助资金按规定时间内拨付下达，预算执行进度好。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有力保障就业目标任务完成、重点群体稳定。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逐步提升。就业政策满意度较高。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6274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6400 人；就业见习补贴放放准确率 100%，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全年按预算 100%完成			实际完成 8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5000	6274 人	15	15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5000	6400 人	15	15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000	1768 人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2 起	0 起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